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3395
交易代码	01339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9 月 1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50,480,514.63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精选新能源车龙头主题投资标的，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p>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等。</p> <p>本基金界定的新能源车是以清洁能源为能量来源，通过搭载先进动力系统、传感器、控制器、执行器等装置，运用信息通信、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由单纯交通工具逐步向智能移动空间和应用终端转变，成为新兴业态的重要载体。新能源车相关产业主要包括三类：一是为新能源车制造提供材料设备和技术服务的相关行业，包括传统整车及配件、汽车电子、新材料、信息通信、车用芯片设计制造、车联网等。二是为新能源车运行提供能量来源、动力系统、传动系统的相关行业，包括锂电池、氢燃料电池、电机电控、充电设施、各种类型的清洁能源等。三是与新能源车下游终端应用相关的行业，包括交通运输、无人驾驶等。</p> <p>本基金所指的新能源车龙头是指新能源车相关产业中拥有较强的先发优势、稳定或独特盈利模式、较高的“护城河”、具备“定价权”、优秀的管理层、市场空间广阔，已经或者</p>

	未来有望成为所在细分领域龙头的相关企业。新能源车相关产业范畴会随着科学技术及商业模式的发展不断变化，基金管理人将持续跟踪相关产业的发展变化，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根据实际情况对新能源车相关产业及公司的界定进行动态更新。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基金，高于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还将通过港股通渠道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将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特殊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发起式 A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发起式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395	01339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35,619,057.28 份	614,861,457.35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发起式 A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发起式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2,555,441.13	-23,557,137.04
2. 本期利润	-4,821,159.43	-6,660,441.9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7	-0.007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72,554,999.85	548,800,195.5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008	0.8926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发起式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0%	1.30%	-1.16%	0.83%	1.06%	0.47%
过去六个月	0.87%	1.64%	-1.58%	1.14%	2.45%	0.50%
过去一年	-4.83%	1.96%	-8.32%	1.39%	3.49%	0.5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92%	2.04%	-23.92%	1.43%	14.00%	0.61%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发起式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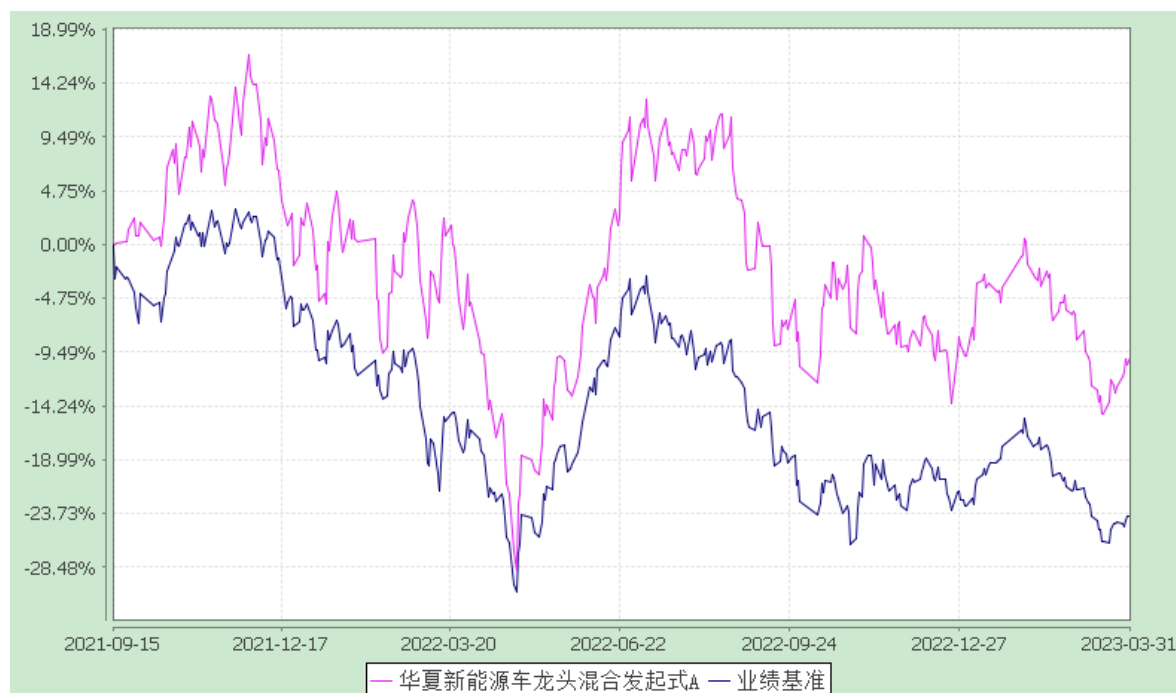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5%	1.30%	-1.16%	0.83%	0.91%	0.47%
过去六个月	0.57%	1.64%	-1.58%	1.14%	2.15%	0.50%
过去一年	-5.39%	1.96%	-8.32%	1.39%	2.93%	0.5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74%	2.04%	-23.92%	1.43%	13.18%	0.61%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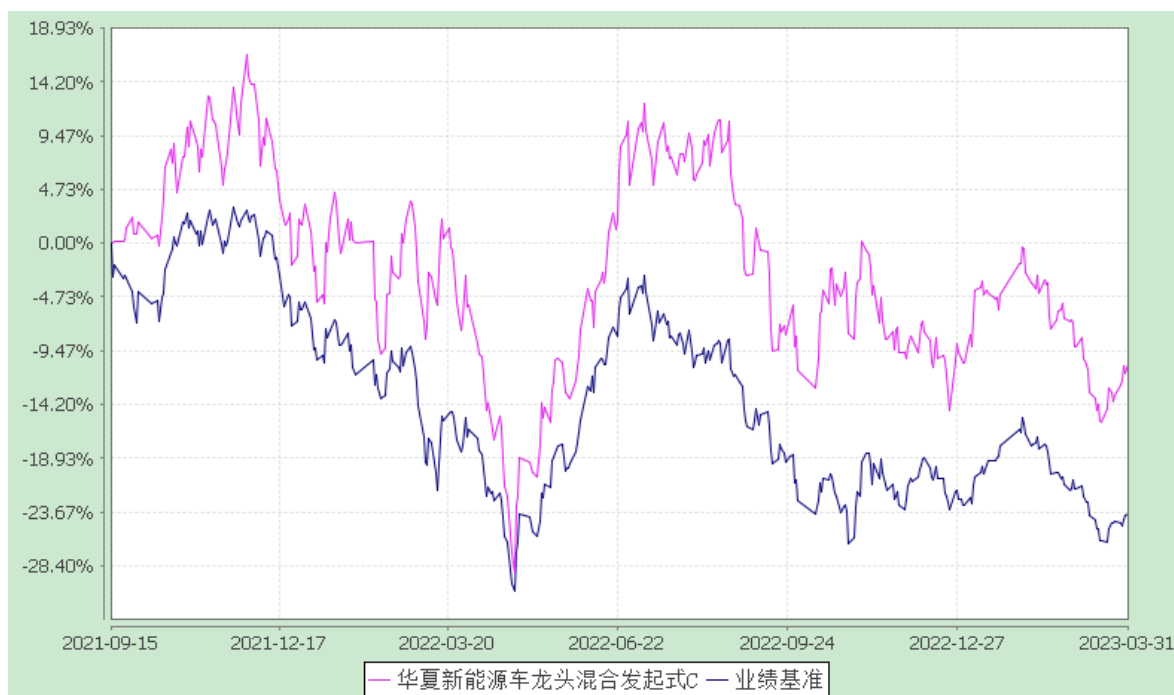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 年 9 月 15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发起式 A: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发起式 C: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09-15	-	6年	硕士。曾任中航工业成都飞机设计研究所工程师。2017年7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研究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

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29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 年一季度，得益于市场对于今年宏观经济修复的预期，和 AI、数字经济等热点题材股的强势，A 股市场整体呈现上涨态势。上证综指上涨 5.94%，创业板指上涨 2.25%。然而，由于投资者对销量增长可持续性的担心和热点题材带来的资金分流，新能源车板块整体股价表现不佳，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在今年一季度下跌 2.21%。我们努力在板块中自下而上选择产品、技术、成本等方面明显领先竞争对手的优势公司，争取获得超额收益，并取得了一定的效果。组合在一季度下跌 0.1%，相较于行业基准取得了超额收益。

锂电板块自 2022 年 11 月以来出现景气波动，目前扰动逐步消退，行业将重返可观增长：

1) 终端方面，1 月国内新能源乘用车批发降至 39 万辆、环比下滑 48%，2 月修复至 50 万辆、环比增长 28%，3 月批发有望恢复至 55-60 万辆。市场担心的另一因素是燃油车挑起的价格战，目前典型燃油车企库存在积极去化，降价窗口也仅在 3-4 月，后续将重返产品力的竞争。2) 锂电中游方面，本轮材料的景气波动要大于终端的，核心还是产业链进行了“去库存”策略，目前动力电池库存在 2-3 个月，相对比值在历史上并不高。当前中游企业再去库存的动力或也有所缓解，若后续景气修复，电池厂适当加库存，将进一步助推产业链需求改善。

我们努力通过扎实的基本面研究，来寻找新能源行业中的超额收益。我们重点的布局方向包括：1. 汽车电动化。中国的锂电池行业在全球范围内已经取得了非常明显的比较优势，

龙头企业全球份额不断提升，同时带动整个产业链在全球范围内持续扩张。2.汽车智能化。类似过去十年功能手机向智能手机进步的过程，我们认为未来十年是“功能汽车”向“智能汽车”进步的过程，从而会诞生较多汽车零部件的智能化升级的投资机会，譬如域控制器、智能座舱、线控底盘等。3.新能源发电，作为新能源车整体产业链的上游，真正实现碳中和远景的重要抓手，譬如光伏、风电、氢能源、储能等。我们选股的标准为：1.符合产业发展方向（如锂电池领域的高镍化、大电芯、高能量密度、长循环、安全性提升，如汽车智能化方面的智能座舱、驾驶域等），渗透率持续提升，带来更好的消费者体验的细分环节；2.持续通过一体化、产线效率提升、优化管理等方式来降低成本，并取得相较于竞争对手的明显优势；3.业绩持续高增，估值合理。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发起式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008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10%；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发起式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8926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16%。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52,059,101.14	93.24
	其中：股票	1,052,059,101.14	93.2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4,078,399.03	6.57

8	其他资产	2,178,392.55	0.19
9	合计	1,128,315,892.7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935,421,669.22	83.4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2,054,966.20	1.97
E	建筑业	77,329.12	0.01
F	批发和零售业	164,656.80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54,775.86	0.07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7,513,629.47	4.2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6,010,459.60	4.1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61,614.87	0.01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52,059,101.14	93.82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229,651	93,249,788.55	8.32
2	603659	璞泰来	1,679,571	83,827,388.61	7.48
3	002965	祥鑫科技	1,336,000	71,462,640.00	6.37
4	300274	阳光电源	562,037	58,935,199.82	5.26

5	603179	新泉股份	1,350,479	58,745,836.50	5.24
6	600066	宇通客车	4,456,765	54,951,912.45	4.90
7	600522	中天科技	2,923,100	49,955,779.00	4.45
8	601689	拓普集团	774,979	49,691,653.48	4.43
9	601226	华电重工	6,041,117	47,483,179.62	4.23
10	002531	天顺风能	3,150,300	46,498,428.00	4.1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

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43,321.1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81,243.9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53,827.5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178,392.5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发起式A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发起式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20,812,298.23	978,829,364.1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4,018,278.34	263,351,373.6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39,211,519.29	627,319,280.4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5,619,057.28	614,861,457.35

份额总额		
------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发起式A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发起式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1,800.18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1,800.18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57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1,800.18	0.80%	10,000,000.00	0.80%	不少于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1,800.18	0.80%	10,000,000.00	0.80%	不少于三年
----	---------------	-------	---------------	-------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披露的主要事项

2023 年 1 月 6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

2023 年 1 月 19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2023 年 2 月 24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2023 年 3 月 3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2023 年 3 月 11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2023 年 3 月 23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2023 年 3 月 30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2、其他相关信息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和青岛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沪港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资格、首家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的公募基金公司、首批公募 FO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养老目标基金管理人、首批个人养老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中日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商品期货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 MOM 基金管理人、首批纳入互联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北交所主题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资格、公募 REITs 管理人，国内首家承诺“碳中和”具体目标和路径的公募基金公司，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Q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法律意见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0.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